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4日（周五）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有关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安排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8月31日（周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8月30日—2015年8月31日。其中，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30日15:00至2015年8月31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8月26日（周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2号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会议室。

二、 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4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与前述登记文件送交公司，以便登记确认。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15年8月28日（周五）9:00至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15年8月28日（周五）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 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2号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518108**；传真号码：**0755-29517735**）。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 投票代码：**365207**；投票简称：欣旺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

案，以 1.00 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00	全部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0
3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3.00
4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4.00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④ 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投票举例：

如某股东拟对全部议案投赞成票，则申报价格**100.00**的对应申报数为**1股**：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委托股数
365207	欣旺投票	买入	100.00	1股

如某股东拟对全部议案投反对票，则申报价格**100.00**的对应申报数为**2股**：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委托股数
365207	欣旺投票	买入	100.00	2股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孙威、黄颖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石龙社区颐和路2号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755-27352064；传真：0755-29517735

邮政编码：518108

2.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时间，与会人员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6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代理人参会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	
邮编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4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票填写说明：

在各选票栏中，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打“√”为准；若无明确指示或对同一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日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